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  
福建省文物局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文件

闽财教指〔2024〕94号

关于下达2024年度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县(区)财政局、文旅局(文物局)、住建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财政金融局、旅游文体局(文物局)、住建局:

根据2024年5月11日省政府第31次常务会精神,按照《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的通知》(闽政办〔2024〕15号)要求,结合全面排查摸底我省文物和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状况,经研究,

下达你市、县（区）2024 年度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系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项目补助资金\_\_\_\_\_万元(具体安排及科目详见附件 1)。

请严格按资金用途专款专用，加强资金监管，切实做好绩效跟踪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遵循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管理有关规定，注意工程质量，确保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安全，工作进展情况请及时报省文物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附件：1. 2024 年度福建省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项目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4 年福建省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项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



## 2024年度福建省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 大排查大整治项目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地区	补助金额	分项补助金额					
		文物建筑消防安全隐患 大排查大整治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 大排查大整治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全省合计	1997.3	1841.3		156.0			
福州市小计	67.3	55.8		11.5			
鼓楼区	7.5	7.5	2070204 文物保护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仓山区	9.6	9.6		0			
晋安区	1.2	1.2		0			
马尾区	1.2	1.2		0			
长乐区	8.3	8.3		0			
闽侯县	7.3	4.8		2.5			
连江县	1.2	1.2		0			
闽清县	2.5	0		2.5			
罗源县	7.7	1.2		6.5			
永泰县	20.8	20.8		0			
漳州市小计	280.1	271.6				8.5	
芗城区	7.2	7.2		2070204 文物保护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龙文区	0.8	0.8	0				
龙海市	7.1	7.1	0				
长泰区	4.8	4.8	0				
漳浦县	22.6	22.6	0				
云霄县	31.2	31.2	0				
东山县	17.9	17.9	0				
诏安县	7.0	7	0				
南靖县	88.5	80	8.5				
华安县	14.0	14	0				
平和县	71.8	71.8	0				
台商投资区	7.2	7.2	0				
泉州市小计	153.9	134.1			19.8		
市本级	2.4	2.4	2070204 文物保护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丰泽区	14.4	2.4		12			
洛江区	2.4	2.4		0			

泉港区	2.3	0	2070204 文物保护	2.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石狮市	2	2		0	
晋江市	61.2	61.2		0	
南安市	6.7	1.2		5.5	
惠安县	6.4	6.4		0	
安溪县	38.9	38.9		0	
永春县	8.4	8.4		0	
德化县	7.6	7.6		0	
台商投资区	1.2	1.2		0	
<b>三明市小计</b>	<b>656.7</b>	<b>626.7</b>		<b>30</b>	
三元区	10.8	10.8	2070204 文物保护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沙县区	31.3	31.3		0	
永安市	81.3	81.3		0	
宁化县	125.8	116.8		9	
清流县	144.0	144		0	
明溪县	24.0	24		0	
将乐县	25.2	25.2		0	
泰宁县	35.8	35.8		0	
大田县	118.6	97.6		21	
尤溪县	59.9	59.9		0	
<b>莆田</b>	<b>32.3</b>	<b>32.3</b>	<b>0</b>		
荔城区	22.8	22.8	2070204 文物保护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城厢区	5.9	5.9		0	
秀屿区	3.6	3.6		0	
<b>南平市小计</b>	<b>206.5</b>	<b>174.5</b>	<b>32</b>		
延平区	7.2	7.2	2070204 文物保护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建阳区	3.6	3.6		0	
邵武市	14.20	6		8.2	
武夷山市	16.8	16.8		0	
建瓯市	37.90	14.1		23.8	
顺昌县	9.4	9.4		0	
浦城县	32.6	32.6		0	
光泽县	48.0	48		0	
松溪县	4.8	4.8		0	
政和县	32.0	32		0	

龙岩市小计	436.1	436.1		0	
市本级	5.2	5.2	2070204 文物保护	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新罗区	31.1	31.1		0	
永定区	81.4	81.4		0	
上杭县	48.4	48.4		0	
武平县	17.6	17.6		0	
连城县	252.4	252.4		0	
宁德市小计	164.4	110.2			
蕉城区	52.40	31.2	2070204 文物保护	21.2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 与管理
福安市	8.4	2.4		6	
霞浦县	27.0	0		27	
寿宁县	19.2	19.2		0	
柘荣县	4.8	4.8		0	
古田县	24.0	24		0	
屏南县	28.6	28.6		0	

## 2024年福建省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项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补助区域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335301302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326001001		福州市、漳州市、泉州市、三明市、莆田市、南平市、龙岩市、宁德市												
资金情况(万元)		1997.3												
资金总额		1997.3												
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在文物建筑方面：积极推进国保、省保的电气线路火灾隐患排查，省保的消防设施提升，有效整治消防安全隐患。在历史建筑方面：积极推进电气线路火灾隐患排查和消防设施提升，有效整治消防安全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考核办法	区域目标值	福州市	漳州市	泉州市	三明市	莆田市	南平市	龙岩市	宁德市	
	数量指标	实施文物建筑电气线路火灾隐患排查	实施文物建筑消防设施升级	实施重要历史建筑消防隐患整治	指标解释：文物建筑电气线路火灾隐患排查开工数量。考核方法：统计法	≥265个	≥12个	≥50个	≥21个	≥75个	≥10个	≥15个	≥79个	≥3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施文物建筑消防设施升级	实施重要历史建筑消防隐患整治	指标解释：文物建筑消防设施升级开工数量。考核方法：统计法	≥303个	≥20个	≥45个	≥36个	≥80个	≥10个	≥20个	≥72个	≥20个	
		国保、省保损毁发生率	重要历史建筑损毁发生率	指标解释：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损毁发生率。考核方法：统计法	≤0.8%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0.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项目资金投入	指标解释：消防安全隐患整治施工完成验收通过率。考核方法：通过验收的项目数/总验收项目数*10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文物和重要历史建筑安全	文物和重要历史建筑安全	指标解释：以省级以上文物建筑和重要历史建筑为载体，举办社教活动的数量。考核方法：统计法	≥8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1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指标解释：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对文物保护满意度。考核方法：统计法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项目资金投入	项目资金投入	指标解释：对国保、省保、重要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整治进行补助。考核方法：统计法	1997.3	67.3	280.1	153.85	656.7	32.3	206.5	436.1	164.45	164.45